

公司代码：600613

900904

公司简称：神奇制药

神奇 B 股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0 年 8 月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神奇制药	600613	永生投资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神奇B股	900904	永生B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克兢	刘飞
电话	021-53750009	021-53750009
办公地址	上海市威海路128号长发大厦613室	上海市威海路128号长发大厦613室
电子信箱	shanghaiys@126.com	shanghaiys@126.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93,802,463.57	3,556,129,011.94	-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4,724,228.63	2,616,935,698.11	1.06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39,280,109.64	67,183,416.47	-41.53
营业收入	839,327,318.01	911,009,600.51	-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	28,530,267.49	57,149,229.91	-5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688,798.42	56,235,803.84	-45.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	2.23	减少1.1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6	0.11	-45.4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6	0.11	-45.4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1,32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数量	
贵州神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24.59	131,301,620	0	质押	56,900,000
贵州迈吉斯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6.48	88,001,946	0	无	
张之君	境内自 然人	7.49	40,007,750	0	质押	23,600,000
文邦英	境内自 然人	3.74	20,000,000	0	无	
张沛	境内自 然人	2.89	15,420,000	0	无	
张娅	境内自 然人	0.78	4,178,700	0	质押	4,178,700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 人	0.29	1,536,000	0	未知	
罗佳佳	境内自 然人	0.25	1,346,000	0	未知	
张云会	未知	0.24	1,285,500	0	未知	
沈军	未知	0.17	910,001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神奇投资、迈吉斯、张之君、张沛、张娅、文邦英为一致行动人；罗佳佳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芝庭的侄女（张芝庭之妹张喜云的女儿），罗佳佳与上述股东不是一致行动人；公司不了解其他股东之间是否为一致行动人或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0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的影响下，公司经营面临严峻的挑战。停产期间防疫抗疫，确保公司内部不出现疫情，同时尽最大努力生产防疫抗疫物资，捐赠驰援湖北疫区；复工复产期间，继续防疫抗疫的同时，加大生产销售力度，尽力挽回因疫情造成的损失。

1.防疫抗疫，捐赠助力，复工复产

2020 年 1 月下旬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加剧。为遏制疫情扩散，各地政府及时通知要求企业延期复工复产。公司按照通知要求延迟现场复工，采用移动办公方式维持公司运营。为达到复工条件，公司反复对生产、仓储、物流、办公及相关区域进行消毒工作，持续对公司员工进行行程和身体状况跟踪、分类排查，确保公司内部不出现疫情，确保公司产品质量安全可靠。

为助力湖北疫区打赢抗疫阻击战，2020 年 2 月公司安排子公司神奇药业紧急调集部分员工，克服多种困难采购原辅材料，加班加点生产抗击疫情急需药品，通过贵州省红十字会捐赠至湖北鄂州地区，捐赠药品货值约 450 万元。4 月，公司再次向贵州省红十字会捐赠药品货值约 101 万元，用于支持贵州省脱贫攻坚工作。

进入到全面复工复产阶段后，面对医院用药大幅下滑、感冒咳嗽类 OTC 药品在销售终端持续受到上架管制的不利局面下，加大销售工作力度，尽力争取挽回疫情造成的损失。加大目标医院

销售工作力度，争取提升销售规模；加强药品销售电商的管理，发挥好电商网络销售的功能；加强 OTC 品种售后服务工作，针对网络销售开展专业客户服务。

2.加大研发投入，深挖品种潜能

(1) 继续斑蝥酸钠系列产品的基础研究工作，联合研发机构，在抗肿瘤机制、疗效对比、拓展适应症方面深入研究。

(2) 继续加大民族药材的基础研究工作力度。除 2019 年西南黄芩、水飞蓟素、苦丁茶、大蠮、珊瑚姜五个民族中药材的升级任务继续进行外，同时重视对西南黄芩、苦丁茶、大蠮、珊瑚姜饮片的加工炮制关键技术的研究，继续对民族药材穿破石、鸡骨香、地刷子、买麻藤、九龙藤、古羊藤、搜山虎、十八症、滇丹参的深入研究，推动公司下属企业苗药药材的组织化、标准化、规模化、信息化、产业化发展。

其中九龙藤、大驳骨、小罗伞、地刷子、鸡骨香、穿破石等六种民族药材质量标准升级课题通过了贵州省食品药品检验所复核，已载入《贵州省中药材民族药材质量标准》(2019 版第一册)。

(3) 继续做大品种二次开发，积极按期推进公司主导产品、重要产品、潜力产品及储备产品的质量标准、工艺研究、外围专利、产品再注册、项目申报工作；完善贵州省特色中药材、民族药材质量标准研究项目，继续以民族药材标准升级为契机，筛选公司特色苗药品种作为二次研究开发，让苗药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以期打造一批单品种过亿的潜力产品，作为公司第二梯队产品，补充公司的后续竞争力。

3.全面提升质量控制体系，确保市场供应

公司下属各生产基地坚持以“质量为神、疗效必奇”的企业质量方针，高度重视质量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质量管理水平。完善质量保证体系，并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管控，从根本上保证药品的质量，保证药品的安全性。提升工艺标准、产品标准和操作规程以及安全管理体系。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实施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保证了产品的质量安全有效。公司坚持以内部检查为主要手段的内部监督机制，持续开展上市产品工艺质量提升，降低质量风险。

4.继续积极推进沙文项目实施计划

2020 年继续积极按期推进沙文产业园区的各项配套工程建设，升级产业基础、优化产业布局，打造智能现代化、高效经济、绿色环保、人本科技、可持续发展的神奇制药生产研发产业园，确保完成 2022 年认证投产目标。

5.多措并举以开源节流

公司在生产资源管理方面，全面整合神奇制药旗下 11 个生产基地资源，从人、财、物、管理、

生产、技术、工艺和原辅料各个维度开展资源整合工作，重点加强对成本费用率等指标的控制，力求节能降耗、形成规模，降低生产成本，实现内部协同，推进减费增效。

6.提升企业文化建设

神奇制药扎根于医药大健康行业，以不断满足广大社会民众的健康需求为己任；我们所有工作的宗旨，均是了解决民众的疾病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通过我们的产品与服务，为民众传递健康；以“质量为神、疗效必奇”的疗效结果导向，始终坚持精益求精的高品质路线，严格要求、永不止步，持续改进提升产品与服务质量。疫情期间，神奇制药坚决防疫抗疫、积极捐赠助力，是神奇制药践行“神奇文化”、履行社会责任的切实举措。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根据财会〔2019〕16 号通知的要求，此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相关科目调整，不会对当期和格式调整之前的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股东权益产生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